**2022年海原县债券资金使用安排**

**债务转贷收入：**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宁财债指标〔2022〕153、393号文件通知，新增下达我县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15200万元，均为一般债券。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转贷收入999万元。宁财债指标〔2022〕262号文件通知，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11500万元。债务转贷共计27699万元。

主要安排（一）用于本次调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5200万元，主要安排县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项目县级配套900万元；扬黄灌区三河镇、七营镇高效节水灌溉试点项目440万元；肉牛深加工及营销等项目3000万元；良种牛繁育中心附属工程（二期）1250万元；小南川牧场建设项目1250万元。安排县交通局村组道路建设项目2700万元。安排县住建局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县级配套520万元；市政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项目4200万元。安排县工信局综合产业区仓储中心改造项目480万元。安排李旺镇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县级配套300万元。安排贾塘乡道路建设项目160万元。

（二）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》（宁财债指标〔2022〕262号）文件，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11500万元，由自治区财政厅统一安排管理，全部用于置换我县当年到期债券本金。

（三）政府外债亚行贷款999万元，按照县人民政府与自治区财政厅签订《亚行贷款再转贷协议》规定，全部用于六盘山扶贫公路项目建设，在自治区外债办进行报账制度。